行政处罚决定书（渝北）应急罚〔2024〕10号、

10-1号、10-2号

2024年9月20日12时45分左右，在渝北区玉峰山镇石桐三路重庆迅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发生一起机械伤害事故，造成1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约138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和《重庆市安全生产条例》的相关规定，经区政府授权，区应急管理局牵头成立了事故调查组，事故调查终结后，区应急局对事故责任单位和个人立案处罚，现将行政处罚文书予以公示。

附件1：行政处罚决定书（渝北）应急罚〔2024〕10号

附件2：行政处罚决定书（渝北）应急罚〔2024〕10-1号

附件3：行政处罚决定书（渝北）应急罚〔2024〕10-2号

附件4：渝北玉峰山重庆迅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9·20”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调查报告

重庆市渝北区应急管理局

2024年12月2日